

证券代码：870547

证券简称：大德重工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江苏大德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明杰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的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3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19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19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19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19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19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江苏大德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8）和《江苏大德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19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续聘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19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4 月 19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万梁浩、赵晟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认为，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、《江苏大德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、《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大德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江苏大德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0 日